

##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临时）通知于2024年11月8日以专人书面送达方式发出，2024年11月12日11:0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尧伟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三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三名。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王尧伟先生、万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一），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股东会采取累积投票制对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任职前，公司第九届监事会成员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的职责。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1月13日



## 附件一：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王尧伟**，男，1969年4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全日制大学学历，毕业于东北工学院工业会计专业，在职研究生学历，毕业于中共山东省委党校经济管理专业，高级会计师。1991年7月在莱钢轧钢厂参加工作，历任莱钢财务处检查科副科长、进出口财务科副科长，山东莱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监事、财务部副经理（科级）、财务部经理、总裁助理，莱钢集团外事管理办公室副主任、财务部副部长，莱钢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副经理，莱钢股份国际贸易部副经理，山钢莱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山钢驻唐克里里副主任，山钢集团有限公司非洲总代表处副主任，山钢集团塞拉利昂矿业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党委委员，山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山东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尧伟先生与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万军**，男，1972年7月出生，汉族，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毕业于山东大学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1995年7月在济钢水文公司参加工作，历任济钢水文公司技术员、助工、工程师，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济钢水文公司市场开发部副主任、主任、环保设备厂厂长、综合管理部主任，山东钢铁集团日照有限公司预决算部科长，山东钢铁集团审计部日照分部科长，山钢资本控股（深圳）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山东钢铁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监事。

万军先生与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因涉嫌犯罪

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